



“浙江法制报”微信

画好基层社会治理“同心圆”

本报记者 蓝莹

“大家注意戴好口罩……”今年年初疫情再次出现,温州全市591家社会组织、1.71万志愿者逆向而行,投身“疫”线;“请大家守好自己的‘钱袋子’!”每周,文成“鹤城大姐”志愿服务队都会拿着小喇叭上街宣传反诈知识……在温州基层社会治理一线,群众参与的身影越来越多。

要奋力走好共同富裕赶考路,群众的参与必不可少。近年来,温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瞄准群众的急难愁盼,调动群众的参与积极性,努力画好社会治理“同心圆”。目前,全市登记社会组织9434家,其中公益慈善类3121家,推动建设行业专业、乡镇、村居(社区)等协调组织443个,基层社会治理体系逐步健全。

“民众需要救助,我们都要以最快的速度出现在他们身边。”这是温州市洞头区溢香应急公益救援队一直奉行的理念。这支由企业员工、爱心志愿者等人组成的社会组

织,拥有搜救、通讯、医疗等专业队伍,无论是防台抗汛、治安巡防,还是灾害预防、应急救援,他们都能闻令而动,听令而行。

像这样专业化的社会组织在温州并不少见。当地将塑造共建共治“行家里手”作为培育社会组织的重要目标,统筹乡镇、社区支持型、枢纽型社会组织资源,重点培育社区服务、公益服务、社会事务、慈善救济类等社会组织,实施社工人才增量提质工程,鼓励引导符合条件人员积极参与社工队伍,如苍南县就拥有国家级、市级社会工作者811名、600名,并在全省率先实现县镇村三级社工站全覆盖,以点带面扩大社会组织服务半径。

如何让这些社会组织“各显其能”?温州以社区为平台,建立“三社联动”机制,引导社会组织开展群众性互助互济活动,各类矛盾调解品牌的创设就是最好的说明。当地依托“基层治理四平台”,重点围绕治安、物业、扶弱等服务需求,推动矛盾调解类社会组织建设,选树“鹤城大姐”“合立方”“古鳌大妈”“李姐闲事婆”等服务品牌。目前,全市社

会组织共有调解员2331名,参与矛盾纠纷调解1403起,调处成功1333件,成功率达95%。不久前,平阳“古鳌大妈”与社区工作人员携手,调解了一起邻里纠纷,让积怨几十年的邻居重归于好。

不仅要有,更要好。为进一步引导社会组织规范发展,温州聚焦全程监管,创新打造社会组织“真爱到家党建联盟·牵手同行”品牌,建立12个党建联盟小组,围绕“实质运行、高效协同”两大核心任务,由这些党建联盟小组联合社会组织定期梳理联盟活动服务清单,大型活动共办、党建活动轮办,常态化开展党建联盟活动,将党建工作融入社会组织管理全过程,同时通过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智能模式,运用动态分色管理评价体系,梳理信用档次名录,推动社会组织规范自律。

这是一条从“单打独斗”走向“全员治理”之路。如今,温州借助社会组织,把群众的智慧和力量汇聚到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上来,形成社会治理的最大合力,共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安全伴左右

3月28日是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长兴县画溪街道包桥中心幼儿园开展“消防游戏棋 安全伴左右”主题教育活动,让孩子们在游戏中学习了消防安全知识。

通讯员 许斌华

代表委员“云”参观湖州法院“共享法庭”

本报记者 余春红 通讯员 董佳璐

本报讯“各位代表委员,欢迎来到龙溪村‘共享法庭’……”近日,一场别开生面的“云上”会客在湖州中院举行。40余名湖州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受邀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在各基层法院院长的带领下“云”参观各地“共享法庭”建设情况。

“我现在所在的地方是长兴县吕山乡龙溪村未来乡村数字服务中心的龙溪‘共享法庭’……”跟随长兴法院院长闵海峰的介绍,身

处湖州中院的代表委员们通过视频连线“走”进了龙溪村“共享法庭”,了解“共享法庭”各项功能和建设。“请问闵院长,‘共享法庭’都有哪些功能?可以现场开庭吗?”代表委员们边看边问。

“这个在线参观的形式新颖,效果不错,之前只知道法院牵头建了一批‘共享法庭’,今天听了看了,对这个新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回去我要好好跟片区群众宣传宣传,让‘共享法庭’惠及更多人。”政协委员周桂珠表示。

去年以来,湖州法院按照“镇街村社全覆盖、行业组织广延伸”建设目标,全面加强“共享法庭”建设,通过现有资源整合,共建成“共享法庭”976家,镇街覆盖率100%,村社覆盖率超过80%;化解矛盾纠纷827件,网上立案765件,在线诉讼、指导调解1500余件,开展业务培训、法治宣讲、组织庭审观摩等普法宣传126场。

同时,湖州法院不断强化全域“共享法庭”协作配合,率先推行“共享法庭”全域协作机制,积极探索开展“共享法庭”间、非设立法院与“共享法庭”以及其他单位与“共享法庭”的司法协作,打造“共享法庭”党建联盟,让“共享法庭”既实现司法服务共享,又实现司法协作共享。

“你好,我是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法庭工作人员,我院受理的一起案件中二被告位于湖州南浔法院辖区,烦请协助对其财产进行解封并调查二被告的生活、居住情况。”不久前,南浔法院接到一起跨域协作委托事项,接受委托后通过“共享法庭”东迁街道河北片区联动工作站,协同当地村镇力量当日下午就完成了受托事项。

自1月中旬试运行以来,湖州法院通过“共享法庭”全域协作机制已办理各类跨域协作事项124件,跨域范围不仅覆盖省内,并延伸至江苏、广西等省份。

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